

內政部 104年 9月消防安全法令執法疑義研討會決議事項

發文機關：內政部

發文字號：內政部 104.10.12. 內授消字第1040823515號函

發文日期：民國104年10月12日

主旨：檢送 104年 9月10日召開 104年 9月消防安全法令執法疑義研討會決議事項 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部 104年 9月 4日內授消字第1040822728號開會通知單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、新北市政府消防局、桃園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高雄市政府消防局、臺灣省各縣（市）政府消防局、金門縣政府消防局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消防局、本部消防署所屬機關

副本：本部消防署（秘書室〔法制科〕、危險物品管理組、火災預防組）